证券简称: 晓程科技 公告编号: 2022-001

北京晓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无虚假记载、 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北京晓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22 年1月12日(星期三)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于2022年1月5日以电子邮件 等方式送达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6名,实际出席董事6名,由董事长程毅先生主持, 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 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,会 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报告无法表示意见所涉及事项影响已消 除的议案》。

根据公司年审机构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出具的《关于北京晓程科 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报告无法表示意见所涉及事项影响消除情况的审核报 告》(利安达专字[2022]第2005号)并经本次会议审议,董事会认为公司2019年度审 计报告中无法表示意见所涉及事项影响已消除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的《董事会 关于 2019 年度审计报告无法表示意见所涉及事项影响已消除的专项说明》。

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,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的《独立董事对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 立意见》

表决意见: 6票赞成, 0票反对, 0票弃权。

(二)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报告保留意见所涉及事项影响已消除的 议案》。

根据公司年审机构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出具的《关于北京晓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审计报告保留意见所涉及事项影响消除情况的审核报告》(利安达专字[2022]第2006号)并经本次会议审议,董事会认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报告中保留意见所涉及事项影响已消除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的《董事会 关于 2020 年度审计报告保留意见所涉及事项影响已消除的专项说明》。

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,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 的《独立董事对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》

表决意见: 6票赞成, 0票反对, 0票弃权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. 经与会董事签字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。

北京晓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 月 13 日